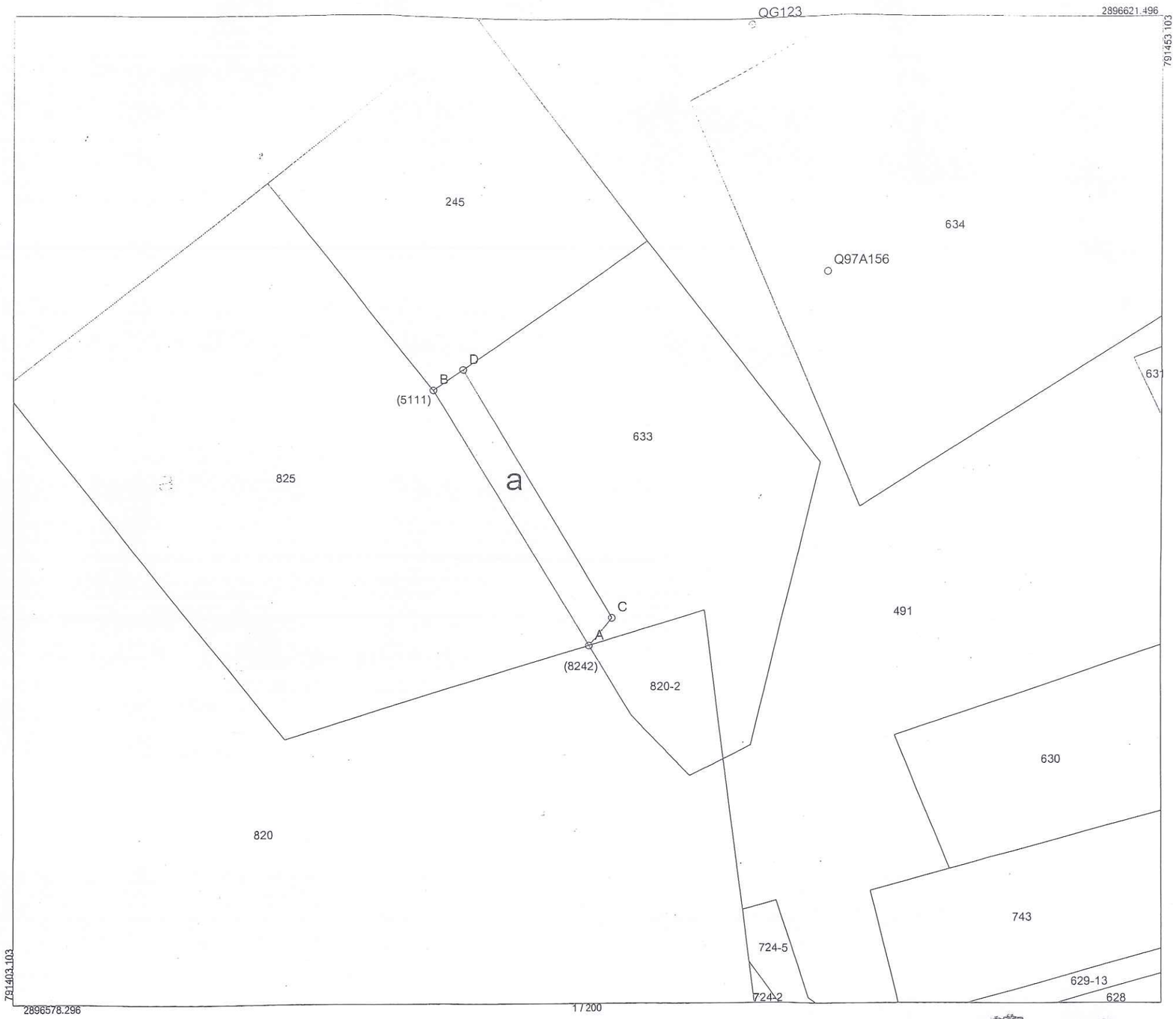
福建省連江縣地政事務所土地複丈成果圖

附圖

土地坐落	連江 縣 南竿 鄉
	馬祖 段 小段
	633 地號
囑託法院文號	福建連江地方法院民事庭 103年12月16日 連院毅民溫102年度訴7字 第1030001259號
囑託事項	一、原告指界C點 二、依馬祖段633地號界址點8242與5111線段像原告指界C點平移距離與原告指界C點與8242界址點距離相同產生D點 三、圖上畫出B-A-C-D-B所連成的範圍 四、成果圖15份
收件日期文號	104 年 1 月 19 日 連地丈 字第 2700 號
複丈日期	104 年 1 月 19 日
附記	本複丈成果圖僅供法院參考， 不得發給土地所有權人。

北



說明				
	編號	使用地號	使用面積	備註
	a	633	19.89	a為海天酒店部分建物
				單位：平方公尺

代理主任 曹依立

中華民國 104 年 1 月 21 日